

董事局成員欣然提呈西九文化區管理局（「管理局」）於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年度之周年報告及經審核的帳目報表。

西九文化區管理局

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》（第601章）於2008年7月11日（成立日）開始實施。管理局負責將西九文化區（「西九」）發展成一個綜合文化藝術區。

董事局成員

董事局成員自2011年4月1日起至本報告之日止的成員名單載列於第103頁。

主要業務

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》的第4(1)條與第4(2)條分別規定了管理局的職能及目標。簡言之，管理局的職責是規劃、發展、營運及維持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、相關設施或附屬設施。

帳目報表

管理局於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年度之業績及於2012年3月31日的財政狀況詳列於帳目報表第112頁至第135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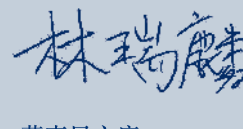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局成員之合約權益

在此年終或於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年度內任何時間，管理局均沒有簽訂董事局成員佔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合約。

核數師

帳目報表經由董事局根據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》第29條於2010年3月委任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。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管理局帳目報表的核數師，其任命已於2011-12年度的帳目報表審核完成後到期。甄選新的核數師將通過招標程序進行，並由董事局批准其任命及相關費用。

承董事局命



董事局主席

林瑞麟，GBS，JP

2012年6月26日於香港